

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: 安财磋商采购-2025-4(包1)

采购单位	安阳市城市管理局	采购项目名称	安阳市亮化照明设施政府采购服务项目(包1)	项目负责人	李黎明
中标金额(元)	450000.00元	其中财政负担部分(元)	450000.00元	单位负担部分(元)	/
采购单位意见	市财政局: 我单位采购的(货物/工程/服务)项目已实施(完毕),经验收,所提供项目(见附件清单)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,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的,我单位愿承担法律责任。 采购单位盖章 2025年10月24日 单位负责人: 王爱军 验收负责人: 李智春				
验收小组意见	经验收小组现场查验,河南颖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供,安阳市亮化照明设施政府采购服务项目(包1)符合本次采购需求。(安财磋商采购-2025-4),业主满意。验收小组一致同意验收合格。2025年4月21日-2025年10月20日服务期无违约。建议本次支付金额:220400元整 评标专家签字: 李智春 张树锋 朱铁岭 杨峰 魏永峰 2025年10月24日				
备注					

第一联: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